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洛华磁业”）的发展需要，于2020年7月2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英洛华磁业办理商业汇票承兑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（二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同意公司2020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，其中为英洛华磁业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,000万元。上述形式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5,000万元，担保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2020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0 日, 注册地点: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, 法定代表人: 魏中华, 注册资本: 10,000 万元, 主营业务为钕铁硼磁性材料、相关电子元器件、磁电产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; 粉末钨合金制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; 自营进出口业务。

(二) 英洛华磁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(三) 财务状况: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, 英洛华磁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66,657.64 万元、负债总额 21,862.97 万元、净资产 44,794.67 万元、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4,683.89 万元、利润总额 2,288.54 万元、净利润 2,310.92 万元;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, 英洛华磁业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66,886.50 万元、负债总额 21,612.91 万元、净资产 45,273.59 万元、2020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,116.52 万元、利润总额 477.87 万元、净利润 478.92 万元。

(四) 公司本次为英洛华磁业提供 1,776 万元担保后, 其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6,224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: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

为担保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, 保证人愿意向债权人提供保证。

(一) 主合同: 债权人与英洛华磁业签署的《商业汇票承兑协议》(该协议项下签发汇票金额合计 1,776 万元)。

(二) 主债权: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, 包括本金、利息(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复利、罚息)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)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

有应付费用。

(三)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(四) 保证期间：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全资子公司英洛华磁业资信良好，公司本次为其办理商业承兑汇票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的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，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为 130,000 万元，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数量为 21,01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.82%；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，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，亦无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(三)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四) 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横店 2020 年人保字 087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